公司代码:688538　　公司简称:和辉光电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阐述了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公司已在《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阐述了尚未实现盈利的原因,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相关的内容。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7、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4年度拟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任意公积金,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8、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1.1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和辉光电	688538	不适用

1.2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1.3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凤玲	陈佳冬
联系地址	上海市金山工业区九工路1568号	上海市金山工业区九工路1568号
电话	021-60892966	021-60892966
传真	021-60892966	021-60892966
电子信箱	ir@everdisplay.com	ir@everdisplay.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主要专注于高解析度的AMOLED半导体显示面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AMOLED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智能穿戴以及平板、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类终端电子产品,同时公司也在积极研发生产适用于车载显示、航空机载显示、桌面显示、智能家居显示、工控显示、医疗显示等专业显示领域的AMOLED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

2.2主要经营模式

(1). 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AMOLED半导体显示面板设计与制造技术,从事高解析度的AMOLED半导体显示面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通过销售AMOLED半导体显示面板实现收入和利润。

(2). 销售模式

公司AMOLED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均为自主研发和生产,并根据客户购买产品后的主要用途,将销售活动分为直销和贸易两种模式,所有销售模式下均为买断形式。直销模式下,客户采购产品主要用于自行生产消费类终端电子产品或加工全模组后对外销售;贸易模式下,客户采购产品主要用于直接对外销售。

(3). 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为主的生产模式进行生产安排,公司市场销售部门定期统计客户的采购需求,并结合市场情况形成销售预测和出货计划。生产部门根据出货计划,结合公司在产品和产成品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并将生产计划下达给生产制造部门进行生产。

(4). 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向供应商采购面板制造所需的原材料、设备、备件及服务等。公司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原材料库存等情况,制定采购计划,并根据市场整体供需情况、价格变动情况以及供应商的交货周期等因素进行综合考虑,对生产计划所需要的主要原材料建立适当的安全库存。

(5). 研发模式

(1)新技术开发

公司针对新技术开发制定了流程管理控制文件《新技术开发管理程序》,开发程序主要包括立项评估阶段、设计评估阶段、技术验证阶段和结案评审阶段等四个阶段。

(2)新产品开发

公司针对新产品开发制定了流程管理控制文件《新产品开发管理程序》,开发程序主要包括商机评估阶段、评估验证阶段、设计与制程验证阶段、生产验证阶段和量产阶段等五个阶段。

2.3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所在行业为半导体显示,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的“C3974 显示器件制造”。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显示器件制造”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电子核心产业;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新型有源有机电致发光二极管(AMOLED)面板产品”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

1)行业发展阶段

公司所在行业为半导体显示面板行业,鉴于显示质质优异、轻薄、健康护眼、节能省电等优势,并且在功能整合、环境适应以及形态可塑等方面更具可行性,AMOLED逐步获得下游应用领域厂商的认可并被广泛应用,在中小尺寸半导体显示面板中已成为主流技术之一,广泛应用于智能手机、智能穿戴(智能手表、智能手环)等消费类终端电子产品,随着技术的迭代以及成本的降低,搭载AMOLED显示屏的设备屏幕尺寸也越来越大,平板、笔记本电脑都开始使用AMOLED显示屏,平板、笔记本电脑、车载等中尺寸应用已成为AMOLED市场下一个增长点。

2)行业特点

① 技术密集型和资本密集型行业

AMOLED半导体显示面板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和资本密集型行业,对研发与生产的技术工艺要求较高,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大,且从项目建设到达成规划产能,完成设备采购、安装调试等较长的时间周期,对显示面板厂商的资金实力、技术水平和管理水平要求都非常严格。在投产前期,由于固定成本分摊较大,行业厂商通常因单位成本较高而产生亏损,甚至可能存在产品毛利率持续为负的情形。随着技术工艺的成熟、产品良率提升以及产量的增加,规模效应逐步显现,毛利率和净利润率逐步改善。

② 行业的周期性

AMOLED半导体显示面板行业与宏观环境周期存在一定关联性,因此在发展中会表现出周期性,AMOLED半导体显示面板主要应用于下游消费类终端电子产品,行业景气度与宏观经济周期存在一定的关联性。在宏观经济形势向好时,消费及投资活动上升,消费类终端电子产品的市场需求增加,将带动面板行业产销量增加,反之则减少。

3)行业技术门槛

AMOLED半导体显示面板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对研发与生产的技术工艺及设备要求非常高,目前国内能够掌握AMOLED半导体显示面板技术并能够独立自主量产AMOLED半导体显示面板的公司较少。AMOLED半导体显示面板生产涉及的技术工艺综合了光学、物理学、化学、材料学、精密机械、电子技术以及力学等多学科的研究成果,一条成熟的显示面板生产线需要经过建设期、试产期和爬坡期等阶段,任何一个阶段都需要进行精密的技术工艺调试以达到生产线最佳状态,任何一个技术工艺环节出现问题都可能对生产线造成不利影响,进而降低生产线利用率和产品良率。此外,AMOLED半导体显示面板行业对产品生产和组装的精度要求极高(达到微米级),并且对产品品质的要求日益严格,对企业的技术和工艺的要求也日趋提升。因此,AMOLED半导体显示面板行业进入门槛很高,新进入的企业短期内很难全面掌握涉及的全部技术和工艺,需要拥有多年的技术经验积累,并且需要不断改善生产工艺,才能生产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中小尺寸高解析AMOLED半导体显示面板研发、生产及销售的知名企业,是中国平板、笔电、车载和航空等中尺寸高端AMOLED显示领域的开创者和领先者。在中尺寸领域,公司是国内AMOLED面板行业中最早开拓,且已实现稳定供货的厂商。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应用场景不断丰富,从穿戴、手机开拓至平板、笔记本电脑、车载、航空等中尺寸领域,并已成为国内多家头部品牌客户平板、笔记本电脑产品的首选。自2020年公司首款平板AMOLED显示屏量产,至2024年笔记本电脑AMOLED显示屏实现大批量出货,2020-2024年公司平板、笔记本电脑AMOLED显示屏出货连续保持国内第一的地位。凭借着自主研发的平板、笔记本电脑用AMOLED显示屏在技术创新和产业引领方面的卓越表现,公司荣获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2024年度上海市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奖项。

根据Omdia数据,2024年,公司平板电脑AMOLED显示屏出货量排名为全球第3,国内第1;笔记本电脑AMOLED显示屏出货量排名为全球第2,国内第1;智能穿戴类AMOLED显示屏出货量排名为全球第4,国内第3。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公司所处的新型显示行业是电子信息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基础,也是最具活力的产业之一。AMOLED半导体显示面板具有显示画质优良、健康护眼、节能省电等全方位的优势,在智能手机和智能穿戴等小尺寸应用领域已被广泛应用,并且未来将继续拓展,进一步提高市场渗透率。根据Omdia报告显示,2024年AMOLED显示屏在智能手机领域的出货量首次超越了LCD,占据了智能手机显示屏市场总量的51%。

在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和车载显示等中大尺寸应用场景,AMOLED的渗透率快速攀升。在平板电脑领域,2024年苹果iPad Pro面板技术切换至AMOLED技术,显著带动AMOLED渗透率迅速攀升,引领并加速整个平板行业对AMOLED技术的采纳与应用,未来有望进入高速增长期。在笔记本电脑领域,随着头部厂商持续加大对AMOLED显示屏的应用,AMOLED显示屏的渗透率正在快速增长,并且随着技术进步和面板生产线的成熟度增加,使用AMOLED显示屏的笔记本电脑产品最来越受到消费者的欢迎。在车载显示领域,随着汽车智能化发展,车载显示屏应用场景逐渐增多,由原来仪表盘、中控等传统场景衍生出抬头显示、透明A柱、副驾娱乐及后排娱乐显示、显示车窗等新应用场景,AMOLED与LCD相比,有着延展性强、色域广、亮度高、色彩纯正等优势,且技术已经成熟,未来随着AMOLED寿命可靠性持续改善、以及成本端的优化,AMOLED在高端车载市场渗透率有望进一步提升。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2,969,450.79	2,844,062.56	4.06	3,089,323.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03,409.98	1,256,077.85	-20.12	1,580,505.24
营业收入	406,831.18	303,844.99	63.19	419,088.15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的营业收入	481,740.99	300,650.32	60.23	414,972.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1,805.10	-324,439.12	不适用	-160,179.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8,644.77	-333,172.24	不适用	-178,129.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49.15	-27,816.21	不适用	-2,894.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29	-22.88	增加0.59个百分点	-9.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3	不适用	-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3	不适用	-0.1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99	15.52	减少5.53个百分点	10.34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12,407.44	127,049.12	130,274.19	126,10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151.41	-63,706.99	-48,364.02	-75,580.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5,462.77	-65,131.72	-51,196.91	-76,853.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08.14	12,844.34	-14,468.34	-2,790.8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4、股东情况

4.1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5,50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3,87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0	8,057,201,900	58.25	8,057,201,90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10,384,760	1,534,160,240	11.09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金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538,819	412,491,181	2.98	0	无	0	国有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1,815,682	272,151,422	1.97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5,112,826	173,648,282	1.26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9,290,630	136,870,727	0.99	0	无	0	境外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568,387	67,440,665	0.49	0	无	0	其他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66,256,240	0.48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6,160,588	58,945,387	0.43	0	无	0	其他
上海久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66,228	46,098,668	0.33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30.70%的股权,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1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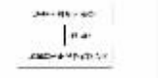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95,831.18万元,较上年同期303,844.99万元增长63.19%,其中境外营业收入135,315.59万元,占报告期营业收入比例为27.29%,主要系公司坚持研发创新,致力于对AMOLED前沿技术的持续突破,加快推进最新技术方案的成果转化,通过应用Hybrid显示新形态、Tandem叠层显示技术等各种前沿技术,使产品在轻薄、亮度、强度及使用寿命等方面的性能更具优势,满足客户高端AMOLED产品市场需求的需求,实现了量价齐升。在平板、笔记本电脑领域,公司持续突破技术制高点,巩固国内龙头地位,出货量再创新高,营业收入增幅超180%,市场占有率稳居国内首位;在车载航空领域,公司产品线不断丰富,实现了对多场景、多规格的全面覆盖,报告期内多款新产品实现量产交付,出货量呈爆发式增长,营业收入增幅超200%;在智能手机领域,公司与品牌客户持续同创新,不断深化合作,产品出货量持续稳健攀升,驱动营业收入维持稳定增长的良好态势;在智能穿戴领域,公司依托创新产品矩阵优势,凭借轻薄高性能的新产品迅速进入市场,品牌客户出货量与营业收入均实现同比增长。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538　　证券简称:和辉光电　　公告编号:2025-016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

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八、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和解除限售条件”之“(三)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时的业绩条件”的规定:“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期的3个会计年度中,除满足上述解除限售的法定条件外,分年度考核2022-2024年度的公司层面业绩和个人层面业绩,根据公司层面、个人层面的考核结果,共同确定激励对象年度限制性股票的可解除限售份额,以达到绩效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当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且不得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除本激励计划另有规定外,由公司按授予价格予以回购。”受消费市场疲软等因素的影响,公司2024年业绩未达到考核指标的要求。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拟回购注销共计464名激励对象对应第三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总股数为22,566,258股。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未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0股。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价格

根据《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授予价格,即回购价格为1.84元/股。

(三)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来源

本次拟用于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总额为41,521,914.72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3,832,003,883股变更为13,809,437,625股。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8,079,768,158	-22,566,258	8,057,201,9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752,235,725	0	5,752,235,725
股本总数	13,832,003,883	-22,566,258	13,809,437,625

四、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较大影响。公司全体激励对象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勤勉尽职,为全体股东创造价值回报。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不产生较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公司股权结构仍符合上市条件。我们同意公司授予1.84元/股的授予价格回购注销46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2,566,258股限制性股票,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授予1.84元/股的授予价格回购注销46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2,566,258股限制性股票,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七、律师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意见如下: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回购注销向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价格和资金来源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及股份注销登记和办理减少注册资本等手续。

特此公告。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88538　　证券简称:和辉光电　　公告编号:2025-015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情况概述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报表(经审计)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954,531.09万元,公司股本总额为1,383,200.39万元,未弥补亏损金额已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未弥补亏损主要原因

2024年,公司AMOLED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出货量和营业收入持续增长,实现营业收入495,831.1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3.19%,净利润为-251,805.10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减少72,634.02万元。

公司亏损主要是因为AMOLED半导体显示面板行业具有技术密集性和资本密集性的特点,行业对研发技术和生产工艺等要求较高,需要持续投入新技术及新产品的研发,同时生产运营的固定资产投入也较大,且从项目建设到达成规划产能,完成良率爬坡,实现规模效益需要较长的时间周期,前期由于固定成本分摊较大,导致单位成本较高而产生亏损,甚至可能存在产品毛利率在一定时期内为负的情形。

三、应对措施

针对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将持续聚焦以半导体显示为核心的产业布局,强化经营韧性,追求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积极调整销售策略,继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不断丰富和优化产品结构,持续改进生产工艺,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良率,保持AMOLED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出货量的持续增长。

具体措施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特此公告。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88538　　证券简称:和辉光电　　公告编号:2025-014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开展,以市场公允价格作为定价原则,不存在利益输送或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3月27日,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均系基于公司业务需要而开展,具有商业必要性和合理性,并遵循公平交易、自愿原则,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允的情形,也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本次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5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进行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别: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上限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2025年2月28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实际余额/占用上限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实际余额/占用上限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金融服务	期末存款余额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	36,269.46	48,398.06	/	基于支付贷款
	募集资金账户期末存款余额		30,000.00	/	20,382.72	24,698.17	/	
	结构性存款余额		50,000.00	/	0.00	0.00	/	根据市场利率水平,择优选择银行
	期末贷款余额		220,000.00	/	219,531.00	146,000.00	/	/

注:

(1)2024年度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上述与关联方上海银行的贷款为在执行贷款,期初贷款余额89,800.00万元,按合同约定,2025年度需提取贷款129,731.00万元,归还贷款10,355.24万元,预计期末贷款余额209,175.76万元。上述期末贷款余额为月余额上限,贷款利率按原合同执行。

(3)上述与关联方上海银行的关联交易中存款、购买理财产品利率均按市场利率执行。

(4)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有效期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为止。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已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别: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4年预计发生金额/预计余额/占用上限	2024年实际发生金额/实际余额/占用上限	预计金额与实际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原材料/接受劳务	采购原材料	格兰菲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85.00	0.00	/
	采购原材料/接受劳务	上海联和科技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50.00	160.00	/
小计		/	435.00	160.00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	上海联和东海创意技术有限公司	630.00	0.00	/
小计		/	630.00	0.00	/
金融服务	期末存款余额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48,398.06	用于支付贷款且部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账户期末存款余额		30,000.00	24,698.17	
	结构性存款余额		50,000.00	0.00	根据市场利率水平,择优选择银行
	期末贷款余额		150,000.00	146,000.00	/

注:

(1)公司上任董事曾担任上海联和科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至2024年3月离任满12个月,故2024年实际发生金额为2024年1-3月发生额;

(2)上述与关联方上海银行日常存款账户及募集资金账户实际共发生利息收入1,324.10万元;

(3)上述与关联方上海银行的贷款为在执行贷款,贷款发生的利息费用为5,208.36万元。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法定代表人:金煜

注册资本:1,420,652.87万元

成立日期:1996年01月30日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168号

经营范围:(一)吸收公众存款;(二)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三)办理国内外结算;(四)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五)发行金融债券;(六)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七)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八)从事同业拆借;(九)买卖、代理买卖外汇;(十)从事银行卡业务;(十一)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十二)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十三)提供保管箱服务;(十四)提供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十五)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外汇管理局等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主要股东:第一大股东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4.68%。

2024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营业收入395.42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5.87亿元;截至2024年9月30日,总资产32,269.49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466.57亿元。

关联人与公司的关系:公司监事担任该企业董事、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该企业董事。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经营,双方交易能正常结算,前期合同往来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客观公正、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主要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作相应调整。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上述与上海银行的关联交易系日常金融服务,其中购买理财产品业务的具体协议要待实际发生时签订,因此交易具体价格、款项安排和结算方式等主要条款在协议签订时方可确定,届时公司将严格按照合同既定条款履行相关义务;贷款业务为在执行贷款,公司与上海银行已签订贷款合同。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经常性、持续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遵循公平、公开、公正原则,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该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其交易行为未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特此公告。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88538　　证券简称:和辉光电　　公告编号:2025-013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和辉光电”)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4月6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24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最终发行股数为3,083,660,725股(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价格为2.65元/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002,135,743.48元。上述款项已分别于2021年5月24日及2021年6月28日全部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5月25日和2021年6月29日分别出具了《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5467号)和《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5067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2,005,179,755.97元,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管理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8,002,135,743.48
加:累计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含结构性存款收益)扣减手续费净额	229,184,311.32
减:募投项目实际支出金额(累计投入金额)	6,226,140,298.83
1.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000.00
2.第六代AMOLED生产线产能扩充项目	4,726,140,298.83
其中:报告期实际支出金额	317,772,282.28
等于:募集资金余额	2,005,179,755.97
减:用于现金管理金额	0.00
减: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900,000,000.00
等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05,179,755.9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维护股东的合法利益,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国家开发银行上海市分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西分行于2021年5月18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于2021年6月29日签订了《募集资金(含超额配售)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放的资金余额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金额(元)
国家开发银行上海市分行	31001500022335130000	7,250,340.20
上海银行徐汇支行	03004532869	97,929,415.77
合计		105,179,755.9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本年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3、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年4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00,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90,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资金进行了合理安排和使用,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截至2024年4月15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90,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